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副总经理孙鹏飞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孙鹏飞先生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辞职后，孙鹏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孙鹏飞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截至目前，孙鹏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0 股，辞职后孙鹏飞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0 日